

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06月30日，书面方式。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06月30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主持人：汪雪辉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汪雪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已届满且公司已完成第二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因此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现选举汪雪辉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截止本公告日，汪雪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长兴科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7月3日